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洪涛股份	股票代码	0023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毅	朱亚龙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	
传真	0755-82451183	0755-82451183	
电话	0755-82451183	0755-82451183	
电子信箱	suyi@ szhongtao.cn	zhuyalong@ szhongtao.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高端公共装饰为主业，立足大装饰，全面总承包，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系统装饰解决方案，主要承接剧院会场、图书馆、酒店、写字楼、医院、体育场馆等公共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业务涵盖装饰设计、施工、饰材研发生产三大领域。公司不断优化大装饰平台，构建全产业链服务体系，加大研发创新的力度，积极推动装配式研发和应用。在公司建筑装饰主业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公司着力发展职业教育第二产业。

公司秉持“赶超世界一流装饰水平，成为世界著名品牌”的企业愿景，践行“一百个客户成为一百个朋友”的经营理念，走“绿色、低碳、科技、创新”的发展路线，以创新引领行业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8,392,763,773.24	9,126,748,898.92	-8.04%	12,311,599,11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19,155,659.10	2,697,601,971.83	11.92%	2,781,986,834.97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330,667,633.09	2,590,613,384.57	-48.64%	3,568,577,32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0,329,548.14	-220,027,931.80	-222.84%	-349,512,32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5,959,562.44	-329,186,956.84	-117.49%	-356,232,47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624,405.11	53,865,571.20	-793.62%	-14,654,29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10	-0.172	-168.02%	-0.27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10	-0.172	-168.02%	-0.27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1%	-8.03%	-16.48%	-0.1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7,210,261.84	470,096,845.39	273,420,596.28	129,939,92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82,893.69	-55,100,289.82	-119,385,006.53	-456,261,35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969,933.07	-56,661,291.81	-119,680,281.90	-456,648,05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57,974.34	280,410,336.41	-56,647,776.33	-329,728,990.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0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年新	境内自然人	22.19%	389,705,180.00	292,278,885.00	质押	378,620,000.00
					冻结	14,918,427.00
彭凯	境内自然人	2.80%	49,208,170.00	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	39,263,200.00	0.00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30,512,843.00	0.00		
陶洁芝	境内自然人	1.50%	26,355,000.00	0.00		
钟燕蓉	境内自然人	0.84%	14,796,653.00	0.00		
梁映昕	境内自然人	0.77%	13,546,700.00	0.00		
梁红鹰	境内自然人	0.68%	11,953,900.00	0.00		
虞泳	境内自然人	0.60%	10,463,589.00	0.00		
蓝歆旻	境内自然人	0.56%	9,830,0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年新先生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33.27%股份；陈远芬女士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0.56%股份；陈远芬女士为刘年新先生之配偶，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彭凯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8,388,047股；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512,843股；陶洁芝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355,000股；梁映昕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769,600股；梁红鹰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561,300股；蓝歆旻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83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递交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赖玉珍女士、赵庆祥先生、章成先生、池朝福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年经营业绩亏损，故2022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执业资质，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担任年度审计机构的条件和能力，公司拟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积极拓宽资金渠道，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40亿元，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刘年新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相关文件。

十、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年新先生、刘望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5月19日下午14:30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独立董事赖玉珍女士、赵庆祥先生、章成先生、池朝福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方式递交监事。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兴龙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七、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效解决了公司快速融资的需求。该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2016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96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200万张面值为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1,2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5,740,062.6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84,259,937.32元，并于2016年8月4日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2022年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1,184,259,937.32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0,798,950.08
其中：2017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58,720,020.91
2018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32,078,929.17
2019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020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021年度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本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减：募集资金转出补充永久流动资金	1,147,094,711.4
减：累计其他支出（如手续费等）	126,888.48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4,272,963.5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12,350.88

二、2016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裁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一）募集资金专户签署情况

根据2016年8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分别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共计512,350.88元。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存款银行	账号	金额(元)	资金类别	银行账户状态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24921800012280734	501,804.37	活期户	
		20000024921800005652241	-	七天通知存款	已销户
		20000024921800011926492	-	6个月定期存款	已销户
	小计		501,804.37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6977505009		活期户	已销户
	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01872710705	848.36	活期户	
	光大银行深圳光明新区支行	51940188000012547	-	活期户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文锦支行	79220078801600000511	1,626.81	活期户	
	上海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00390325-03003720291	8,071.34	活期户	
	合计		512,350.88		
深圳洪涛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创维大厦支行	755931190310601	-	活期户	已销户
	北京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20000032581900012282678	-	活期户	已销户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平安大厦支行	11016978251000	-	活期户	已销户
	合计		-		
总计			512,350.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016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2016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并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券商海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的“洪涛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将逐步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及债券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的相关要求。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件：《2016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附件：

2016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118,425.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9,346.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7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9,346.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2.33%									
承诺投资项目										
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	否	78,425.99	78,425.99	-	540.00	0.69%	2022-12-31	-	不适用	否
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	8,299.70	33.20%	2022-12-31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	240.19	1.60%	2022-12-31	-	不适用	否
合计		118,425.99	118,425.99	-	9,079.89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情况说明。2017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以及目前进度较慢的“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对上述项目建设周期进行调整后继续实施。上述三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将推迟到2019年8月31日。2019年8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搁置时间较长，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决定调整项目建设周期后继续实施，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1年8月31日。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较长，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的50%，公司对募投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决定调整项目建设周期后继续实施，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2.前期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建筑培训领域受有关政策的影响较大，部分资格考试取消或延期，受资格考试政策影响，导致职业教育培训需求短期内有所回落。2020年起，病情爆发，各省市纷纷发布政策延后开工、暂停聚集性活动等情况，各产业链企业存在复工滞后，订单延后等情形。公司的教育培训线下业务受影响较大。受此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暂时处于停工状态，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造成较大影响。同时教育的政策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如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的召开、新《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的落地、《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推出、教育部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的设立等，对未来教育方向的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适时调整职业教育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尚未达到实施“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建设的最佳时机，为保护股东利益，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予以延长。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8年12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9,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3,800万元，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36,000万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9年5月28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2.2019年5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5,200万元，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90,000万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0年5月25日，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流资金足额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3.2020年5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1年5月20日，用于暂时补流的9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披露《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4.2021年5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生产，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22年3月10日，用于暂时补流的9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披露《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变更2016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线智能学习平台及教育网点建设项目”“职业教育云平台及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及教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途，并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券商海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的“洪涛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7日，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截止2022年末，合伙人81人，注册会计师34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225人。

2022年度实现收入总额31,604.77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348.8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0,321.94万元。

2022年度服务上市公司客户41家，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代码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
C36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854.25万元

2022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2022年本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本事务所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本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2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共11次。

本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共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翔，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朗源股份有限公司（300175）和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600696）、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2072）、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0659）、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25）、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393）。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亚林，201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了上市公司有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25）。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野，2004年至今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年开始从事质控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8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陈翔、签字注册会计师孙亚林、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野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年报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3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2022年度审计工作中，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生效日期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一）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

为使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内容，公司定于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16:30举行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行，活动开始前五个交易日，投资者可登录“互动易”网站（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活动开始前五个交易日登陆“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回答。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刘年新先生、董事兼总裁刘望先生、独立董事章成先生、董事兼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苏毅先生和财务总监李中才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5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涛股份”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5月19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25-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
7.00	《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议案披露情况：议案1至议案6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7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3、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至议案7。

5、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控股股东刘年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陈远芬女士需要回避表决。

6、公司独立董事赖玉珍、赵庆祥、章成、池朝福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参会凭委托人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参会凭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证券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23年5月17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4、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证券事务部

电话：0755-82451183；传真：0755-82451183

邮编：518029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5”，投票简称为“洪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监事

（如表一提案10，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	√			
7.00	《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解锁条件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1、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提案，在“选举票数”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候选人，也可以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该候选人就投0票。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其他符号无效。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10亿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6.37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45亿元。

结合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及2023年经营预算情况，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将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全体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中小股东可以通过参加现场会议或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属行业特点、外部环境、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及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未来，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财务状况及现金流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采用现金分红等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在充分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的情况下，董事会认为该议案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情况、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公司董事会对该项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情况、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3,477,954.02	457,210,261.84	-6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307,721.74	-79,582,893.69	-4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381,333.66	-82,969,933.07	-4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5,913,894.88	-267,657,974.34	45.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8	-0.0576	-15.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8	-0.0576	-15.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2.85%	-1.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14,367,395.93	8,392,763,773.24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01,718,650.71	3,019,155,659.10	-3.8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1,612.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1,780.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850.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30.05	
合计	73,611.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53.58%，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等所致。

2、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74.74%，主要是报告期加大票据方式付款所致。

3、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减少63.28%，主要是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4、营业收入较上期较少66.43%，主要系报告期内，受经济下行和行业环境影响，公司新签订单减少，施工进度放缓所致。

5、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65.07%，主要系报告期内，新签订单减少，施工进度放缓，成本相应同比下降。

6、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39.53%，主要系报告期内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

7、研发费用较上期减少76.32%，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费用减少所致。

8、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101.67%，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工程款所致。

9、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147.47%，主要系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数量
刘年新	境内自然人	22.19%	389,705,180.00	292,278,885.00	质押 378,620,000.00；冻结 14,918,427.00
彭凯	境内自然人	2.80%	49,139,570.00	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	39,263,200.00	0.00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30,512,843.00	0.00	
钟燕蓉	境内自然人	0.84%	14,796,653.00	0.00	
梁映昕	境内自然人	0.77%	13,546,700.00	0.00	
梁红鹰	境内自然人	0.68%	11,914,300.00	0.00	
虞泳	境内自然人	0.60%	10,542,489.00	0.00	
王爱香	境内自然人	0.57%	9,942,500.00	0.00	
蓝歆旻	境内自然人	0.50%	8,780,000.00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年新	97,426,295.00	人民币普通股	97,426,295.00
彭凯	49,139,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139,570.00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39,26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63,200.00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512,843.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12,843.00
钟燕蓉	14,796,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96,653.00
梁映昕	13,54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46,700.00
梁红鹰	11,91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14,300.00
虞泳	10,542,4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2,489.00
王爱香	9,94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42,500.00
蓝歆旻	8,7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8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年新先生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33.27%股份；陈远芬女士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0.56%股份；陈远芬女士为刘年新先生之配偶，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彭凯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8,388,047股；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512,843股；梁映昕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519,600股；梁红鹰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561,300股；王爱香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942,500股；蓝歆旻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780,0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382,504.53	179,641,06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317,627.62	14,116,952.36
应收账款	1,820,679,280.09	2,421,419,058.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6,864,812.46	192,415,764.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1,795,911.02	407,913,991.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996,180.18	11,795,921.96
合同资产	3,570,577,904.84	3,103,078,788.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200,990.48	56,963,299.89
流动资产合计	6,327,815,211.22	6,387,344,839.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424,140.33	103,424,140.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63,915,947.26	365,767,949.29
固定资产	981,937,049.41	990,934,803.16
在建工程	970,873.80	970,873.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7,829,700.28	210,219,88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85,655.72	4,962,647.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412,704.91	318,562,51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76,113.00	10,576,11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6,552,184.71	2,005,418,933.36
资产总计	8,314,367,395.93	8,392,763,77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79,376,387.78	1,792,528,194.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471,524.40	19,726,781.02
应付账款	1,428,205,063.63	1,447,666,103.75
预收款项		23,336.67
合同负债	165,305,245.87	137,309,885.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635,316.70	50,310,241.33
应交税费	177,751,593.50	184,773,786.65
其他应付款	1,378,014,125.22	1,241,305,964.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994,860.41	15,994,860.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605,830.80	57,598,628.47
其他流动负债	369,267,921.60	368,160,368.73
流动负债合计	5,343,633,009.50	5,299,403,292.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698,000.00	9,69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8,000.00	9,698,000.00
负债合计	5,353,331,009.50	5,309,101,292.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6,514,205.00	1,756,514,205.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90,856,196.91	1,689,497,044.36
减：库存股	52,024,962.00	52,024,962.00
其他综合收益	863,663.97	2,352,103.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66,515.89	174,966,515.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69,456,969.06	-552,149,24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1,718,650.71	3,019,155,659.10
少数股东权益	59,317,735.72	64,506,822.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1,036,386.43	3,083,662,48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14,367,395.93	8,392,763,773.24

法定代表人：刘年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中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中才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3,477,954.02	457,210,261.84
其中：营业收入	153,477,954.02	457,210,261.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4,085,128.33	518,932,739.15
其中：营业成本	147,608,106.44	422,556,785.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04,919.87	2,831,802.48
销售费用	15,041,082.52	4,174,696.94
管理费用	47,266,100.52	33,874,193.35
研发费用	3,939,046.12	16,632,921.44
财务费用	48,225,872.86	38,862,339.64
其中：利息费用	43,319,597.51	35,612,991.62
利息收入	209,802.41	949,222.18
加：其他收益	529,553.47	4,056,621.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9,233.09	-31,699,00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56,377.88	-6,943,200.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104,765.63	-96,308,061.04
加：营业外收入	1.09	43,014.15
减：营业外支出	439,722.19	125,348.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544,486.73	-96,390,394.97
减：所得税费用	5,448,211.32	-11,477,364.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992,698.05	-84,913,030.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992,698.05	-84,913,030.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307,721.74	-79,582,893.69
2.少数股东损益	-4,684,976.31	-5,330,136.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83,595.01	-382,230.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88,439.20	-267,659.0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8,439.20	-267,659.0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88,439.20	-267,659.0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72,034.21	-114,571.3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009,103.04	-85,295,261.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796,160.94	-79,850,552.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942.10	-5,444,708.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68	-0.05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68	-0.057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年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中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中才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589,148.66	544,558,112.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8.40	2,989.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632,335.78	221,578,357.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224,732.84	766,139,459.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544,019.98	454,676,782.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01,472.60	29,266,18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2,704.03	10,376,43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580,431.11	539,478,03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138,627.72	1,033,797,43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13,894.88	-267,657,974.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57.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0	5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0.00	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	-37,54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6,721,839.42	830,911,647.0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8,324.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721,839.42	835,879,971.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1,320,078.76	717,911,402.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73,249.96	16,676,205.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200.00	106,797,952.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866,528.72	841,385,56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310.70	-5,505,589.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8.59	-1,150.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074,822.77	-273,202,255.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475,088.23	383,706,52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00,265.46	110,504,270.00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4月29日